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出具《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4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94,96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199,960.3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31,524.77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068,435.6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出具了“天健验〔2023〕629 号”的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306.8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446.33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产品	227.23

	品收益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27.74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C2	105.7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174.07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D2=B2+C2	333.0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465.7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465.78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向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2 个结构性存款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4063	8,239.63	募集资金户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6100	44,941,491.15	募集资金户
昆山灵科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80037	9,708,074.03	募集资金户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3000001069022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昆山灵科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3000001116138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b>94,657,804.81</b>	

###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70,561.29 元（不含增值税）。置换先期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06	47.06
合 计	<b>47.06</b>	<b>47.06</b>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类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

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

本期 2025 年半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本年收益	是否赎回	期末余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7707	3,000.00	38.84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7890	1,500.00	15.31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8208	4,000.00	38.28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149	3,000.00	12.39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443	1,000.00		否	1,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550	3,000.00		否	3,000.00
合 计		15,500.00	104.81		4,000.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情况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600万只生产研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 附件 1

##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06.84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注 1	本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期实现 的效益 (注 2)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 600 万只生产研发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37.50	125.99	-3,874.01	3.15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微差压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	否	8,306.84	8,306.84	8,306.84	690.24	3,048.08	-5,258.76	36.69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2,306.84	12,306.84	12,306.84	727.74	3,174.07	-9,132.7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